



上海自贸区3.0版呈现三大亮点

首次提出设立自由贸易港区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国务院已正式印发《全面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这是上海自贸区设立以来,国家出台的第三个改革方案,被称为“上海自贸区改革的3.0版”。

今天上午,上海市人民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了上海自贸区建设进展情况以及下一阶段工作举措。与过去的改革方案相比,新版方案有何亮点,未来的上海自贸区将有什么新作为?

亮点一

提出设立自由贸易港区

记者注意到,在《方案》中首次提出,上海自贸区要设立自由贸易港区。到2020年,上海自贸区要率先建立同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建设成为投资贸易自由、规则开放透明、监管公平高效、营商环境便利的国际高标准自由贸易园区。

上海市发改委副主任朱民介绍,“上海自由贸易港区将在洋山保税港和浦东机场海关特殊监管区内设立,发挥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综合国际枢纽优势。上海自由贸易港区和原来的最大差异在于一线管理方式的不同。”为此,上海自贸区将加

强贸易便利化改革举措的系统集成,推进贸易发展方式转变。“我们将对标国际高标准,建立完善一整套与国际投资贸易相衔接的制度创新体系,力争在年内形成探索自由贸易港区建设的方案。”

今年重点工作包括:

- 推进通关综合监管改革
- 深化货物状态分类监管制度
- 全面优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 增强贸易航运功能。深化大宗商品、跨境电子商务、平行汽车进口等业务发展,丰富国际中转集拼运作模式,加强保税港区机场区域与航空城建设的联动等

亮点二

打造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打造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是未来上海自贸区的主要任务之一。

根据《方案》要求,要加强自贸试验区建设与浦东新区转变一级地方政府职能的联动,系统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在行政机构改革、管理体制创新、运行机制优化、服务方式转变等方面改革创新,全面提升开放环境下政府治理能力。

为此,在上海自贸区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中,包括推进形成浦东新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总体方案和具体推进方案,再造政府管理体系、政府服务体系、政府组织体系和

政府运行体系,构筑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的“四梁八柱”。

重点在几方面突破:

- 进一步深化简政放权,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试点
- 健全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完善市场主体自律、业界自治、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四位一体”监管体系,在食品药品、安全生产和建筑工程等领域引入责任保险机制
-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重点加强政府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信息公开清单“四张清单”建设,并探索建立自贸试验区相关法律、法规调整的发现机制

亮点三

要做“一带一路”投融资中心

《方案》提出,支持优质境外企业利用上海资本市场发展壮大,吸引沿线国家央行、主权财富基金和投资者投资境内人民币资产,为“一带一路”重大项目提供融资服务。

对此,市金融办副主任李军表示,下一步的重点工作之一,就是把上海自贸区打造成为“一带一路”投融资的中心,通过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金融市场的深度合作,吸引境外机构和企业来上海发行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支持优质境外企业利用上海的资本市场发展壮大。“我理解下来,境外优质企业除了上市,目前更多可以利用债券市场。例如上个月俄罗斯铝业就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10亿元熊猫债发行,用于采购中国国内设备,而其规模是100亿,通过熊猫债能为‘一带一路’重大项目提供融资服务。”

此外,对标2020年基本建成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目标,上海自贸区将加强和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联动。浦东新区副区长陆方舟表示,上海自贸区将积极推动落实“金

改40条”,包括两方面的工作:

■ 深化国际金融服务平台建设,重点加快建设面向国际的金融市场体系,集聚高能级金融机构。积极推动科技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等金融服务业对民营资本和外资机构扩大开放,创新“一带一路”投融资服务

■ 深化金融监管创新,重点是探索研究金融监管体制和制度创新,加快建立上海自贸区金融创新和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加强跨部门、跨行业、跨市场金融业务监管协调和信息共享

截至2016年12月末,上海自贸区内共有51家金融机构通过分账核算系统验收,已累计开立自由贸易账户6.35万个,累计办理跨境结算折合人民币约10.5万亿元,涉及118个国家和地区以及近2.8万家境内外企业。企业通过自由贸易账户获得的本外币融资总额折合人民币8289亿元,人民币平均利率为3.89%,支持了实体经济发展。

本报记者 宋宁华 张钰芸

国务院印发《全面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

放大集成效应挖掘改革潜力

据新华社北京3月31日电 日前,国务院印发《全面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

《方案》指出,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形势下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一项战略举措,对探索建立新的政府经济管理体制,率先建立同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具有重要意义。

《方案》提出,上海自贸试验区要围绕重点任务和薄弱环节继续深化改革探索,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解放思想、勇于突破、当好标杆,以可复制可推广为基本要求,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加强与上海国际

经济、金融、贸易、航运中心建设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联动,不断放大政策集成效应,在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深化投资管理体制改革、优化贸易监管服务体系、推进金融开放创新、完善创新促进机制等方面,率先挖掘改革潜力,破解改革难题,建设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

《方案》明确,上海自贸试验区要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建设开放和创新融为一体的综合改革试验区;要加强同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建立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风险压力测试区;要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打造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先行区;要创新合作发展模式,成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市场主体走出去的桥头堡;要服

务全国改革开放大局,形成更多可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

《方案》强调,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进一步解放思想、勇于突破,统筹谋划、加强协调,大胆实践、积极探索,支持上海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主体,精心组织实施,抓好改革措施的落实,有效防控各类风险。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要创新思路、寻找规律、解决问题、积累经验;要及时总结评估试点任务实施效果,加强试点经验系统集成,持续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试点经验,进一步彰显自贸试验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试验田作用。



四川、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我国自贸区再添7个成员

形成东中西协调、陆海统筹对外开放新格局

本报北京今日电 (驻京记者鲁明) 国务院印发《全面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同时印发《中国(辽宁、浙江、河南、湖北、重庆、四川、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至此,我国自贸试验区建设形成“1+3+7”的东中西协调、陆海统筹的全方位、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国新办昨天举行新闻发布会,商务部副部长王文受,上海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波出席发布会。

王文受在发布会上表示,上海自贸试验区设立以来的第三版方案,以对照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制度创新,加强改革的系统集成;更大力度转变政府职能为基本原则,更加突出开放引领、更加注重风险防控、更加突出联动发展、更加突出改革举措的系统集成,

总体方案考虑差异化 试点内容进行立体化探索

- 辽宁 重点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 浙江 一项重要的内容就是要通过建设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国际油品的储运基地,来推动对外贸易发展
- 河南 要打造国际交通物流通道,来降低运输费用
- 湖北 重点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和促进中部地区与长江经济带战略对接和有关产业升级
- 重庆 将重点推进“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联动发展
- 四川 要推动内陆与沿海沿江沿边协同开发战略,结合创新要素
- 陕西 创新现代农业交流合作机制,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

为其他自贸试验区建设发展提供改革创新借鉴,为我国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积累更多经验。

王文受介绍,与上海自贸试验区类似,7省市自贸试验区主要依托发展基础较好的国家级新区、园区设立,每个自贸试验区都包含3

个片区,面积不超过120平方公里。如此布局目的是进行风险测试,形成可在全国复制推广的改革开放经验,也是为了更好地服务西部开发、东北兴起、中部崛起、东部率先和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战略。